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等。

本次交易能否取得股东大会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因筹划资产购买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4 日开市起停牌。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4 日和 2017 年 9 月 11 日发布了《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和《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2017 年 9 月 15 日，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公司正在筹划的资产购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9 月 18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根据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2017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等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中小板重组问询函【2017】第 68 号）。公司及各中介机构就《问询函》的相关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落实和回复，并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重组问询函的回复》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等相关公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星期一）开市起

复牌。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相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评估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披露《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他相关公告，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有关的后续审批及信息披露程序。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需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草案相关议案，本次交易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股东大会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披露的《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修订稿)中列示的“重大风险提示”相关内容，请投资者予以查阅。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8号：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等相关规定，公司将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发出召开股东大会通知前，将每三十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进展公告。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爱迪尔珠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6日